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 PPP 项目 一期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收到成都市温江区市政公用局、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下发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与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建工”）、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市政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正式成为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 PPP 项目一期工程的中标人。现将相关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1. 中标价：政府每年购买服务费为 13,833 万元，全投资回报率 5.22%，工程概算 102,500.7763 万元，勘察费 598 万元，设计费 1,719 万元，总运营成本 11,997 万元；

2. 项目周期为 17 年，其中建设期不超过 2 年，运营维护期为 15 年；

3.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运行期满足国家和温江区现行的有

关维护标准的要求。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获取，有利于公司积累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同类项目经验，进一步有序推进成都全域供排水资源整合、扩大污水处理业务市场规模及拓展服务区域，为公司未来实施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打下基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仍需就本项目投资事项履行审议决策程序，并根据实际进展情况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同时请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